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2021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单位) 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6
三、人员构成.....	6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2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2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8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18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8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20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五部分 附录.....	2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单位)职责

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市场监督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市场监督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方面的规划与计划；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知识产权战略和标准化战略，拟定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贯彻实施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的管理政策和制度。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指导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统一负责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督办重大违法案件查处。指导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四)依据省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委托，负责反垄断执法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法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

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执法工作。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五)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依法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盐业制售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组织开展消费维权工作。指导市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六)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贯彻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贯彻落实全市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贯彻落实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负责产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实施质量振兴工作，推进名牌发展战略。

(七)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负责相关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

(八)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九)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贯彻执行食品安全重大政策。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开展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依法组织实施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备案和监督管理。

(十一) 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野生药材，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落实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负责监督执行国家药典等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监督实施分类管理制度。组织实施地方药品标准。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十二)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监督实施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十三) 负责组织指导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贯彻落实检查制度，依法查处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以及

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受上级部门委托负责药品经营企业许可事项的初审，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事项的形式审查；负责药品、医疗器械抽样工作；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召回工作，发布相关信息。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五)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开展宣传贯彻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工作，组织开展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标准信息研究，提供标准信息服务。组织制(修)订工业、农业、服务业地方标准规范并监督实施，建立健全相关标准体系。指导推行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负责商品条码工作。按照上级授权管理全市质量认证工作。

(十六)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七)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市认证认可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工作。

(十八)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九) 负责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贯彻实施国家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贯彻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贯彻执行国家知识产权确权、侵权判断标准。负责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知识产权运用和规范交易及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的政策，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贯彻知识产权中介服务发展与监管的政策。负责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负责协调全市涉外知识产权事宜。贯彻落实知识产权涉外工作的有关政策。开展对外知识产权的联络、合作与交流活动。研究知识产权发展动态，并提出相关政策建议。

(二十) 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

(二十一)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2021年度纳入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有：行政单单位1个，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事业单位3个，宁安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宁安市检验检测中心、宁安市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除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外，上述事业单位因无独立核算机构，未独立公开决算，与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合并公开。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机构(处室)共43个，包括：办公室、法纪稽查大队、法规股、企业登记注册股、消费者权益股、市场主体监督管理股、价格监督管理股、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股、广告与知识产权股、宁安市城区市场监督管理所、宁安市宁安镇市场监督管理所、宁安市东京城市场监督管理所、宁安市渤海市场监督管理所、宁安市石岩市场监督管理所、宁安市海浪市场监督管理所、宁安市沙兰市场监督管理所、宁安市镜泊市场监督管理所、宁安市兰岗市场监督管理所、宁安市卧龙市场监督管理所、宁安市三陵市场监督管理所、宁安市马河市场监督管理所、宁安市江南市场监督管理所等。

三、人员构成

2021年末实有人数234人，其中：行政人员91人、事业人员34人、离休人员3人、退休人员106人。与2020年度决

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减少 2 人，其中，行政人员增加 6 人、事业人员减少 8 人、离休人员无变化，退休人员增加 4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48.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337.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09.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0.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6.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3.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48.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37.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1.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1.84	
	30				61		
总 计	31	2,179.10		总 计	62	2,179.1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148.04	2,148.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9.34	1,339.34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3	1.03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	1.03					
20132	组织事务	3.45	3.45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3.45	3.4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34.86	1,334.86					
2013801	行政运行	1,100.14	1,100.14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4.71	234.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0.09	610.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0.09	610.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39	112.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1.02	461.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68	36.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79	101.79					
21004	公共卫生	14.77	14.7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4.77	14.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02	87.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77	83.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5	3.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82	96.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82	96.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82	96.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137.26	1,882.75	254.5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7.75	1,101.01	236.74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3		1.03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		1.03			
20132	组织事务	3.45	3.45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3.45	3.4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33.27	1,097.56	235.71			
2013801	行政运行	1,097.56	1,097.56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4.71		234.71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9.66	609.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9.66	609.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1.96	111.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1.02	461.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68	36.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11	75.34	14.77			
21004	公共卫生	14.77		14.7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4.77		14.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34	75.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53	72.5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1	2.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75	96.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75	96.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75	96.75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00		3.0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3.00		3.0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3.0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48.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37.66	1,337.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09.66	609.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0.11	90.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6.75	96.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3.00		3.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48.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37.17	2,134.17	3.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4.87	14.8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3.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52.04	总计	64	2,152.04	2,149.04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2,134.17	1,882.66	251.5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7.66	1,100.92	236.74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3		1.03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		1.03
20132	组织事务	3.45	3.45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3.45	3.4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33.18	1,097.47	235.71
2013801	行政运行	1,097.47	1,097.47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4.71		234.71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9.66	609.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9.66	609.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1.96	111.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1.02	461.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68	36.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11	75.34	14.77
21004	公共卫生	14.77		14.7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4.77		14.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34	75.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53	72.5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1	2.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75	96.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75	96.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75	96.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19.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32
30101	基本工资	548.48	30201	办公费	
30102	津贴补贴	332.45	30202	印刷费	
30103	奖金	68.76	30203	咨询费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1.24	30206	电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68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34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96.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6.64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81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81.9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47.7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5.9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0.22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6.3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786.34	公用经费合计		96.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224001 公开07表
部门：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29		23.29		23.29		21.10		21.10		21.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00		3.00		3.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00		3.00		3.0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3.00		3.00		3.0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3.00		3.0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2148.0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148.0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31.06 万元；本年支出 2137.26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1.84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增加 95.62 万元，增长 4.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支出总额增加 52.05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 10.78 万元，增长 34.7%，主要原因是十一，十二月份医疗保险未缴。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148.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48.04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各项收入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2148.04	95.62	+4.6%	人员工资增加
1.财政拨款收入	2148.04	95.62	+4.6%	人员工资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137.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82.75 万元，占 88.09%；项目支出 254.51 万元，占 11.9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各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2137.26	52.05	+2.5%	人员工资增加
1.基本支出	1882.75	38.86	+2.1%	人员工资增加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2 项目支出	254.51	13.19	+5.5%	执法办案经费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148.04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1.06 万元；本年支出 2137.26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1.84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95.62 万元，增长 4.6%；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2.05 万元，增长 2.5%；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19.01 万元，下降 31.24%。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00.02 万元，增长 16.23%；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89.24 万元，增长 15.6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48.04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148.04 万元；本年支出 2137.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82.75 万元，项目支出 254.51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1.84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95.62 万元，增长 4.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2.05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00.02 万元，增长 16.23%，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改名字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89.24 万元，增长 15.6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四) 按功能分类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48.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37.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 人大事务 (款) 行政运行 (项)。年初预算为 1232.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9.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 419.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0.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 105.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 90.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决算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人员工资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82.6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86.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养老保险缴费等。

公用支出 96.3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21.1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0.02 万元，下降 0.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2.19 万元，下降 9.4%，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0 人。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1.10 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1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0.02 万元，下降 0.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保有量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

(三)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接待人数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年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 万元；本年支出 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3 万元，年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经费；政府

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经费。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

(四) 按功能分类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疫情防控经费 3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6.31 万元，比 2020 年决算数增加 25.99 万元，增长 26.98%，主要原因是执法办案经费增加。比 2021 年度预算数无增减。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2021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二)2021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部门（单位）2021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部门（单位）2021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0万元，占0%（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例	<u>（填写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u>	<u>（填写“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除“采购项目全部预留”外，还应当填写预留给中小企业的比例）</u>	<u>（精确到万元）</u>	<u>（填写合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的网址，合同中应当包含有关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u>
1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度12月31日，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95.4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组织对2021年度0、等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1年度0、等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专项)0个，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资金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6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

般公共预算支出**95.4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二) 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95.44**万元，执行数为**95.4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得分**97**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继续做好绩效考评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

(三) 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95.44**万元，执行数为**95.4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得分**97**分。具体情况为：

1.疫情防控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2**万元，完成预算的**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继续做好绩效考评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

2.食品药品监管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19.1**万元，完成预算的**7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继续做好绩效考评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

3.综合监管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

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6.54万元，完成预算的8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继续做好绩效考评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

4.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继续做好绩效考评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

5.质量计量检验检测监管费用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7.8万元，完成预算的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继续做好绩效考评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

6.其他综合监管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继续做好绩效考评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

95.44万元，执行数为95.4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得分97分。

具体情况为：

1.疫情防控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2万元，完成预算的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继续做好绩效考评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

2.食品药品监管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19.1万元，完成预算的7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继续做好绩效考评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

3.综合监管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6.54万元，完成预算的8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继续做好绩效考评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

4.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继续做好绩效考评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

5.质量计量检验检测监管费用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7.8万元，完成预算的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继续做好绩效考评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

6.其他综合监管经费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继续做好绩效考评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反映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四、支出功能分类：按照政府的各项职能活动将支出进行分类；支出经济分类：按照政府各项支出的具体用途将支出进行分类。

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九、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一、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一) 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第五部分 附录

1. 量化评价表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90	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财政预算收入预算完成率	3	0.00	5.0	财政预算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完成率=0，得满分；完成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收入预算完成率	3	0.00	5.0	事业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完成率=0，得满分；完成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经营收入预算完成率	3	0.00	5.0	经营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完成率=0，得满分；完成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其他收入预算完成率	3	0.00	5.0	其他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完成率=0，得满分；完成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算完成率	3	0.00	5.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完成率=0，得满分；完成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算完成率	4	0.00	4.0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完成率=0，得满分；完成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完成率	3	0.00	3.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完成率=0，得满分；完成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90	预算执行的准确性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完成率	10	0.00	10.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完成率=0，得满分；完成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完成率	10	0.00	10.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完成率=0，得满分；完成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预算结转和结余率	10	0.69	9.5	财政预算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预算预算数）*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预算结转上半年受动率	10	271.74	0.0	财政预算结转：（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受动率<0，得满分；受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预算结余上半年受动率	3	0.00	5.0	财政预算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比率=0，得满分；比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完成率	3	-9.41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完成率=0，得满分；完成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预算项目支出中用于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支出	3	12.26	0.0	财政预算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率=0，得满分；比率>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10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	基本支出中用于人员管理支出	3	0.00	5.0	基本支出：（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购置+物资储备）/公用经费	比率=0，得满分；比率>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基本支出中用于人员管理支出	3	0.00	5.0	基本支出：（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购置+物资储备）/公用经费	比率=0，得满分；比率>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0	资产状况	资产负债率	3	454.13	0.0	资产负债：（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受动率<0，得满分；受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借款受动率	4	0.00	4.0	借款：（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受动率<0，得满分；受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应收账款及时性	3	0.00	1.0	应收账款年末按约定年限清收率	应收账款=0，得满分；应收账款>0，得0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79.5	—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非营利组织。
2. 财政预算结转和结余率、财政预算结转和结余上半年受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均不含暂付款。

2.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考评打分表					
考评指标	单项分值	单位自评得分	部门评价得分	佐证材料	备注
一、绩效预算	27 分	21 分			
（一）预算编制	16分	16分			
1. 预算草案报送及时性	2分	2分			
2. 预算编制准确率	3分	3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3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分	4分			
5. 预决算公开及时性	2分	2分			
6. 预决算公开内容全面性	2分	2分			
（二）预算执行	21分	15分			
1. 预算调整率	5分	5分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分			
3. 支出进度率	6分	5分			
4. 政府采购执行率	5分	0分			
二、绩效管理	28 分	25 分			
（一）预算管理	22分	22分			
1. 结转结余控制率	4分	4分			
2. 公务卡刷卡率	5分	3分			
3. 单位财政预算控制率	5分	4分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4分			
5. 基础信息完善性	3分	3分			
6. 《预算法》及实施条例	7分	7分			
7.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5分			
（二）资产管理	5分	3分			
1.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有效性	3分	3分			
2. 国有资产处置处置合规性	2分	0分			
三、效果	25 分	24 分			
（一）职责履行	20分	19分			
1.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8分	8分			
2. 非税收入完成情况	4分	3分			
3. 违规情况	8分	8分			
（二）履职效益	5分	5分			
1. 经济或社会效益	3分	3分			
2. 个性指标	2分	2分			
合 计	100分	90分			

3.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经费							
主管部门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2		2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	8	2	—	25%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公平竞争				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质量、计量检验		8	2	10	3	财政收回经费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及时有效		100%	100%	40	4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防控疫情		99%	99%	40	4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全民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综合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40	100	100%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	40	40	100	100%	99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				2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其他综合监管经费		40	40	30	3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有效		10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证居民正常生产生活		100%	100%	40	4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提高服务水平		100%	100%	10	9	
总分						100	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质量、计量检验检测监管费用							
主管部门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7.8		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17.8	—	8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公平竞争				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质量、计量检验		20	17.8	30	27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及时有效		100%	100%	20	2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质量、计量合格		99%	99%	40	40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全民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7		

附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检测监管费用							
主管部门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19.1		76.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	25	19.1	—	76.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公平竞争				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食品、药品检		25	19.1	30	23	财政收回经费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及时有效		100%	100%	20	2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全民食品健康		100%	100%	40	4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全民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3		

附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1	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公平竞争				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食品药品监管补		1	0	10	0	财政收回经费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及时有效		100%	100%	40	4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食品药品监管补		100%	100%	40	4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全民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0		

